

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起暂停转让，原定最晚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恢复转让。

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在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公司拟向股转系统申请终止挂牌，至此本次筹划重大事项已确定。

2017 年 2 月 18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在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股转系统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受理了本公司终止挂牌申请。

截至目前，本次终止挂牌事宜仍在审核中，公司预计无法在原最晚恢复转让日（即 2017 年 4 月 13 日）前完成终止挂牌事宜。经公司申请并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7 年 7 月 13 日。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 5 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